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11臺中市太平區樹德1街136巷30號
(資網中心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葉天喜

電話：04-23952340分機113

傳真：04-23952370

電子信箱：day228@st. tc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資字第1120009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20009941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2年度Google雲動教育科技「射月行動」

Google工具遊戲式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屬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2年度教育網路中心基礎維運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善用學習載具（平板）之教學科技新能力，期能應用Google for Education的工具及互動模式，促進課堂教學品質與效能，爰辦理本案教師研習。
- 三、本研習於112年3月8日（星期三）9時至12時（國中場次）暨13時至16時（國小場次）假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（本市太平區樹德1街136巷30號）4樓AIOT教室辦理實體研習。
- 四、本研習報名請於112年3月1日（星期三）（含）前上網（gtogo.to/tcmshotapp）報名。報名者4人組成1隊伍參賽，可跨校組隊，但國中與國小教師不可混合組隊，每校報名隊數不限。其餘研習資訊請參見旨揭實施計畫。

圖書館 收文:112/02/09



1120001191

有附件



五、為響應環保與防疫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並全程配戴口罩且遵從本研習工作人員所示防疫措施；倘有發燒（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呼吸道或腹瀉等不適症狀，應在家休息不得參與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

